

上海市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合同

合同编号: 11N42500482420252601

采购单位(甲方): 上海交通职业技术学院

供货商(乙方): 上海博巨网络科技有限公司

买卖双方根据合同编号为 11N42500482420252601 《上海市政府采购框架协议》之规定, 在上海政府采购网通过直接选定方式确定合同成交结果, 现就合同履行事宜, 签订本采购合同。

一、服务内容

速率(带宽): 2.45G

类型(城域网专线上网/光纤专线上网): 光纤专线上网

二、合同价款与支付

合同价款为(大写): 柒拾万零肆仟元整。

采购人在合同签订后十个工作日内, 支付全部费用。如供应商与采购人在第二阶段成交合同中对付款方式另行约定的, 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
合同价款直接汇到卖方的开户银行账户

开户银行: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马当路支行

银行账户: 03432100040006108

合同签订后次月支付50%, 即352000元, 服务结束前一个月, 乙方开出履约保函(58666元), 履约保函有效期自出具日期起至原合同服务期结束日加30个自然日止。

三、服务期限、地点

服务期限: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。

服务地点: 凯旋路2050号。

四、其他事项

如果乙方不能提供发票和履约保函, 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乙方承担。

本合同履行事项及未明确约定事项, 使用《上海市政府采购框架协议》, 并为其组成部分。

五、合同的生效

本协议在协议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本协议一式两份, 双方各执一份。

合同双方:

甲方: 上海交通职业技术学院

地址: 凯旋路2050号

电话: 13918430345

乙方: 上海博巨网络科技有限公司

地址: 上海上海市奉贤区上海市奉贤区金汇镇金碧路665、685号1幢
2212室

电话: 18918251027

2025年12月04日

联系人： 机构管理员

联系人： 季亚平

开户银行：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马当路支行

银行账号： 03432100040006108